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
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
核查意见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审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拟归属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39 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18 名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全部达标。拟归属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